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收件 | 日期 | 　 年　 月　 　日 | (請參閱背頁填寫說明) |  |
| 字號 | 　 　 字第 號 | 經紀營業員登錄簿登錄號碼： |
| 不動產經紀營業員登錄證明申請書 |
| 受理機構團體名稱 | 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　  |
| 裝 訂 線裝訂線 | 申請人 | 中文姓名 | （範例：李大華） |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護照號碼 |  | 性 別 | □男 □女 |
| 英文姓名 | (範例：LI,TA-HUA) | 國 籍 |  | 出生日期 | 年 月 日 |
| 電 話 | 辦公室：（ ）　　　　 　　　住家：（ ）　　　　　　　 |  |
| 電子郵件信 箱 |  | 行 動電 話 |  |
| 戶 籍地 址 |  |
| 通 訊地 址 |  |
| 申請事由 | ☑申請登錄證明　　□補發證明 原因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證明字號：　　　　字　　　　　　　號□換發證明 原因：□1.有效期限屆滿 證明字號：　　　　字　　　　　　　號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□2.　　　　　　 |
| 附 繳 文 件 | 1.☑身分證明文件（外國人為護照）影本1份。 |
| 2.□考試院不動產經紀人考試及格證書 字第 　 號及其影本各1份。 |
| 3.☑不動產經紀營業員30小時專業訓練證明書及其影本各1份。 |
| 4.□期限屆滿時完成專業訓練20小時以上證明書及其影本各　　份。 |
| 5.□原領之不動產經紀營業員證明及其影本各1份。  |
| 6.☑登錄及證明費新臺幣300元現金或匯票1張。 |
| 7.□補（換）發經紀營業員證明費新臺幣200元現金或匯票1張。 |
| 8.☑掛號回郵信封。 |  |
| 9.□其他： |
| 聲明事項 | 1.申請人確無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第14條第3項，不得充任經紀人員之情事。2.申請人所填資料及繳附文件均為真實，且未有重複請領證明情事，如有不實，願負法律責任。　中華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 　日　　　申請人：　　 　　　 　　簽章 |
| 審核結果 | 承辦單位簽章 |
| 本申請書採Ａ4紙張,雙面印製 |